

課程教學大綱

課程名稱(中文)：	刑事訴訟法（一）			開課單位：	法律學研究所
課程名稱(英文)：	Law of Criminal Procedure (I)			課程代碼：	605A017-01
授課教師：	謝國欣			分機：	35133
				E-Mail：	lawhkh@ccu.edu.tw
學分數：	2	必/選修：	必修	開課級別：	碩士在職專班
課程概述：	本課程將介紹刑事訴訟體系中之重要原則與構成元素。原則宛如骨骼，架構出體系之輪廓。但這些抽象原則究竟如何在現實世界中運作？本課程除介紹重要原則外，亦將分析這些原則如何在實務中操作。雖然原則之重要性不言可喻，但刑事訴訟要遠比原則豐富與複雜。而構成元素猶如肌肉，與骨骼相互配合，賦予體系生命，方能使體系運作。課程內容將涵蓋刑事司法系統之模型、偵查、搜索與扣押、逮捕與緘默權等議題。				
教學目標：	本課程之目標如下： (1) 在刑事訴訟法之框架下，熟悉特定刑事司法領域之理論與實踐。 (2) 使學生掌握刑事訴訟法之理論框架以分析與評估刑事司法爭點(issue)。 (3) 發展電腦技巧以獲取法學知識（特別是最新的發展）並驗證法學知識。 (4) 發展與運用分析第一手資料之技能，來評估他人作品。 (5) 強化與深化學生之前已具備之學習技巧，包括口語與寫作溝通技巧、工作管理與時間管理。				
教學方式：	教學將以課堂講授為主，蘇格拉底式教學法為輔。課堂講授旨在提供學生分析法律之初步能力。關於法律之細部知識，學生需透過大量閱讀法律文獻獲得。本課程重視學生預習，學生課前必須預習講義上所列之指定教材。為引導學生關注重要議題，講義將列出相關問題供學生思考。 鼓勵學生對刑事訴訟法議題進行分析與批判思考。本課程結束後，學生應能清晰掌握刑事訴訟法之架構與基本原則。此外，學生應培養思考與分析刑事訴訟法議題之基本能力。最後，學生應具備對特定刑事訴訟法議題，使用圖書館資源，獨立進行研究之能力。				
課程與系所發展目標及學生基本能力指標相符程度說明：	本課程係法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學士後法律組必修課程，學生畢業後若擔任法官、檢察官或律師，必須清晰掌握此學科。				

授課教師專長及研究成果與任教科目一致性說明：	一、教師專長：	刑事法
	二、學術專長及研究成果與任教科目一致性說明：	教師已發表多篇刑事訴訟法論文於國內外法學期刊。
成績計算方式：	平時成績 30% 期中考 30% 期末考 40%	
參考書目：	將詳列於上課講義。	
備註：		